

靈糧堂劉梅軒中學

中六畢業試、畢業事宜、申請退費通告 (020/2017)

敬啟者：

(一) 中六畢業試

1. 中六畢業考試謹訂於 1 月 31 日 (星期三) 至 3 月 2 日 (星期五) 舉行，請 貴家長協助督促 貴子弟溫習。
2. 2 月 12 日(星期一)至 2 月 23 日(星期五)為農曆新年假期。
3. 考試期間，學生回校時間如常 (早上 8:00 前)，有關考試詳情請參閱附件一。
4. 如學生缺席考試，該生須於復課當天將家長信及醫生紙交給班主任，逾期恕不接受處理。本校概不安排考試缺席者補考，學生缺席科目的學期成績將另行評估。
5. 考試期間如遇颱風襲港、雷暴警告或其他原因，以致教育局宣佈停課，則該天考試將另訂日期舉行，其他科目則於復課後按原訂日期及時間開考。
6. 3 月 6 日 (星期二) 至 3 月 8 日 (星期四) 為對卷日，上學時間如常，放學時間為下午 1:05，而 3 月 9 日至 3 月 23 日為溫習週，上學時間如常，放學時間為上午 11:40。所有中六同學須穿著整齊校服回校上課，無故缺席者，當曠課處理。
7. 為協助 貴子弟應付香港中學文憑，並在考試中取得理想成績，本校將於畢業試後舉行各科補課，藉此讓 貴子弟善用時間，為考試作好準備，有關補課詳情將另函通知。

(二) 畢業事宜

中六課程快將結束，茲有下列事項，敬請 貴家長留意：

1. 5 月 19 日 (星期六) 為本校第十八屆畢業禮，所有中六同學必須穿著整齊夏季校服回校，懇請 貴家長應邀陪同出席 貴子弟之畢業典禮，以行動支持他們成長。詳情稍後將另函通知，而本學年的學業成績表亦會於畢業禮當天派發。(註：儀容不整之同學將不予參加畢業典禮。
2. 本年度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成績暫訂於 7 月 11 日 (星期三) 公佈，各同學可於考評局公佈之確實日期上午九時親自回校領取會考成績單。

(三) 申請退回冷氣費、雜費及堂費：使用附頁「申請退款便條」

1. 合資格申請人士：獲「學生資助辦事處」於本學年 15/12/2017 以前批核全額資助者
2. 退 款 金 額：\$725 (冷氣\$245、雜費\$160、堂費\$320)
3. 遞交申請表日期：17/1/2018 (星期三) 或之前
4. 所 需 文 件：
 - i) 「學生資助辦事處」批核全額之文件副本
 - ii) 銀行戶口簿首頁副本 (須清楚顯示戶口號碼及戶口持有人姓名)貼於「申請退款便條」方格內，交回班主任。
5. 退 款 日 期：2018 年 2 月下旬

請 貴家長填覆回條，並囑 貴子弟於 1 月 15 日(星期一)交給班主任。

此致
貴家長

校長 潘慶輝 啟

主曆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二日
